114 年度「製程安全評估方法參考手冊解析」教育訓練

為確保製程於運轉、維修保養、變更等各階段均能維持正常運作,事業單位應推動製程安全管理,透過系統化方法辨識及評估製程可能發生之危害及風險,並採取適當之控制措施,將製程整體風險降低至可接受程度,以確保廠內及廠外人員之安全與健康。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為協助事業單位確實執行製程安全評估,有效地辨識出製程潛在危害,本教育訓練以較系統化之危害與可操作性分析(HazOp)、失誤模式與影響分析(FMEA)及故障樹分析(FTA)三種製程安全評估方法,並以石化製程及光電半導體業之製程為例,說明其執行方式及案例。期能協助事業單位強化製程安全評估方法之應用及提升評估結果之品質,進而提升製程安全性,保障勞工的安全與健康。本年度特辦理三場次教育訓練,敬請踴躍派員參加。

❖主辦單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執行單位: 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參加對象:石化及使用化學品工廠之事業單位,具危險性工作場所為優先。

◆名額:每場次預計 60 位,每一事業單位限 1~2 位,額滿為止。若報名人數超過名額 限制時,依上述參加對象與報名順序為篩選參訓學員。

❖費用:免費

◆報名方式:統一採用線上報名方式,報名網址

http://www.sahtech.org/content/ch/act/Act1List.aspx,上課前一週將以 E-mail 的方式發給【研習通知】,報名時請確認 E-mail 正確,活動當日持【研習通知】自行前往活動地點報到。

- ❖全程參與者,將核發6小時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證明。
- **❖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

◆聯絡人:邱小姐 TEL: 03-5836885 轉131 E-mail: toshms@sahtech.org

❖各場次日期與地點:

	F 7					
	場次	日期	地點			
	第一場		新竹場集思竹科會議中心 4 樓羅西尼廳 (地址:新竹市東區工業東二路 1 號,科技生活館)			
第一旦		11/19(三)	高雄場台灣中油(股)公司煉製事業部宏南訓練 201 教室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宏毅一路 12 巷 2 號)			

1

場次	日期	地點	
第三場	11/24(一)	台中場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富蘭克林廳 (地址:臺中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 26 號-臺鐵新烏日站 4 樓)	

❖活動議程:

新竹及台中場

課程時間	活 動 內 容	主講人
08:40~09:00	報到	
09:00~10:00	製程安全評估方法之選擇與使用時機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0:00~12:00	危害與可操作性(Hazard and Operability study, HazOp)分析重點解析及案例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2:00~13:00	午餐	
13:00~14:15	失誤模式與影響分析((Failure Modes and Effects Analysis, FMEA)重點解析與案例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4:15~15:45	故障樹分析(Fault Tree Analysis, FTA)重點解析與案例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5:45~16:15	綜合討論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高雄場

課程時間	活動內容	主講人
09:10~09:30	報到	
09:30~10:30	製程安全評估方法之選擇與使用時機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0:30~12:30	危害與可操作性(Hazard and Operability study, HazOp)分析重點解析及案例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2:30~13:30	午餐	
13:30~14:45	失誤模式與影響分析((Failure Modes and Effects Analysis, FMEA)重點解析與案例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4:45~16:15	故障樹分析(Fault Tree Analysis, FTA)重點解析與案例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6:15~16:45	綜合討論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課程時間以上課通知為主,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之權利。

グランド本 学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LABOR

❖特别聲明:

本中心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告知以下事項,請務必詳細閱讀以保護您個人資料的隱 私與權益。

本中心為維護您及 貴公司之權益,因本研習會將透過網路、電子郵件、書面、電話或傳真等合法方式,向您要求可供辨識之個人資料,以利進行資料傳遞、處理與與利用行為。上述個人資料將視計畫業務或活動性質請您提供必要之正確個人資料,於特定目的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中心亦遵守相關之流程及內部作業規範,非經您書面同意,不會將個人資料用於其他用途。但有法律依據或合約義務者,不在此限。若 貴公司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中心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致無法提供本中心相關服務及諮詢。

未來若您覺得不再需要本中心提供相關服務,或對使用情形有問題時,您可以透過電子郵件、電話、傳真或書面等方式來主張請求查詢、閱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或停止蒐集、處理、利用之權利。

當您提繳報名資訊之同時,即視為已知悉並完全同意本中心之個資法規範或隱私權政策的任何內容。